



2015年12月17日,浙江乌镇,百度CEO李彦宏在第二届世界互联网大会上。

## 扭曲的百度

在16岁生日前夕,中国最大的搜索引擎百度遭遇了一场始料未及的舆论风暴。2016年1月10日,原吧主揭发“百度贴吧的血友病吧被卖”,在社交媒体引发了一场对于百度公司商业模式、价值观的大批判。

此前,关于百度广告竞价排名政策以及百度与莆田系民营医院的利益关系,舆论质疑声多年来一直不断。但相形之下,百度卖贴吧事件似乎超越了人们对恶的想象力,所引来的舆论声讨浪潮前所未有地高涨。记者电话采访了百度副总裁、百度贴吧总经理陆复斌。他对记者解释,百度不过是试图引入“合伙人机制”,为贴吧进行商业模式探索,以更好地管理贴吧,提高用户活跃度。针对血友病吧被卖事件,他表示,这个模式不适合医疗行业,要深刻反省,引以为戒。但在中国计算机学会秘书长杜子德看来,百度把公众交流疾病知识的平台,承包给了来历不明的第三方,唯利是图,违反了基本的道德底线,是价值观出了问题。

### “万分之一”商业化

百度贴吧诞生于2003年,其对外口号是“做全球最大的中文社区”。

当时,百度与谷歌展开激烈竞争,除了贴吧,还陆续推出百度知道、问答等知识类产品,2008年发布百度百科、即时通讯产品、电子商务平台有啊、支付平台百付宝,进军互联网各个领域。

2010年谷歌退出中国,百度也随之停止创新步伐,此后新增业务主要通过外部收购获得。

百度创始人李彦宏最初对贴吧的构想是,结合搜索引擎建立的一个在线交流平台,让那些对同一话题感兴趣的人们聚集在一起,方便地展开交流和互相帮助。

据陆复斌介绍,目前贴吧一共有1900多万主题吧,450多万吧主,月度活跃用户为3亿人,相当于中国6亿网民中一半的人每个月都会来贴吧逛一圈。

除了百度贴吧后台500多人的团队,贴吧主要靠吧主无偿地为自己的兴趣爱好去贡献,维护贴吧的氛围。吧主通常是贴吧里的活跃分子,一般由用户本人提出申请,经贴吧团队后台审核后通过,有删帖、置顶帖等权限。

陆复斌在2015年6月空降百度,他曾在美国航天局担任软件工程师,也曾任亚马逊营销服务部门全球负责人,还参与创办了海外华

人社交网站——友林网。他对记者表示,贴吧社区中的吧主利益关系复杂,很多时候这些利益关系就是商业关系。每天都有上千名吧主,因为不标准动作,如收钱删帖、打野广告等被撤。

“450万个吧主里面难免会有害群之马,有自己的利益。”陆复斌称,贴吧管理团队一直在监管、打击,贴吧好比一个小社会,但是没有经济体系,这是一个不完整的社会。2014年第三季度开始,贴吧在探索如何融入一个经济体系,以更好地管理,开始商业模式的探索。

在此次“血友病吧”事件中,与之相关的是“贴吧合伙人机制”。类似京东、天猫引入机构卖家,贴吧引入机构入驻贴吧,由他们负责管理和运营。最早引入的是企业机构,例如手机厂商,用户可以直接在贴吧上和企业合作,企业也有自己的传播诉求及企业级服务,这是一个多赢的模式。

陆复斌表示,以“合伙人机制”商业化的贴吧,占比约为万分之一,也就是约有两千个吧采用了商业化运作,其中一半以上是这类企业吧,其次是明星吧,再次是垂直类吧,如出国旅游教育等。医疗健康在百度贴吧中非常小众,有10多万个,商业化的有50-60个。

还有一类被商业化的吧,是地方吧。陆复斌称,所有地方吧定位

是地方媒体,在河南引入了河南日报集团合作,类似“血友病吧事件”发生后百度在医疗健康类吧引入的权威公益机构。

公开资料显示,2015年12月,百度贴吧河南运营服务中心举行了启动仪式,百度贴吧将河南吧、郑州吧等15个地区吧运营权交由大河网络传媒集团独家代理,合作伙伴可以获得舆情售卖、吧活动策划及运营、城市名片售卖权限等。

陆复斌称,合伙人机制,通过一系列资质认证、审查、评估,评选出一些代运营商,然后对他们代运营商的表现评分,分为金牌代运营商、银牌代运营商等等。根据这些代运营商的每季度表现打分,不好就降级,再不好就撤换,每季度有三分之一的合伙人、代运营商被撤换下来。

陆复斌强调,合伙人制度不是把吧承包给人家就结束了,而是以机构方式去管理,产生更多优质内容。统计显示,有机构入驻的贴吧,比没有机构入驻时的用户活跃度、满意度平均要高2-3倍。

不过,在外界看来,所谓的合伙人,就是百度将贴吧的管理权限交给有意“合伙”的企业,企业在缴纳费用(不同贴吧报价不同)之后,即可成为贴吧的管理者之一,权限高于普通吧主,可以任意作为。

中国互联网协会法制工作委

员会秘书长胡钢对记者表示,这次百度血友病吧事件中,错误医疗信息误导人、人命关天是一个方面,捍卫宪法权利更为重要,它对公民的言论自由是严重的伤害。吧主大规模、有组织删帖,是否构成有偿删帖?此前有过有偿删帖的案件,是被追究刑事责任的。

在胡钢看来,商业化之后,对贴吧原有模式是一种颠覆,贴吧如果定义为公共论坛,吧主/决策人应该处于中立地位,不应该执行商业利益,“如果要搞商业论坛,你可以搞一个‘百度商吧’,为什么要叫贴吧呢?”

隔天,百度贴吧宣布停止医疗病种类吧的商业化合作,只对权威公益组织开放;启动了“小门神计划”“全民举报机制”,打击不良互联网分子。

陆复斌对记者表示,2015年是贴吧商业化元年,在这个过程中,50%的收入来自用户消费——用户买卖道具、会员、礼物;15%来自“合伙人”收入。贴吧收入对百度的贡献可以忽略不计。贴吧商业化利润,对于百度并没有什么实质性贡献。

他强调,“贴吧成立12年,从来没有要求盈利,对我个人的KPI考核也是以用户为导向,增加用户粘性、活跃度为主导,绝对不是外界所说的利润、利润、利润。”

### 被困的巨头

百度曾经12年不要求贴吧盈利,如今让贴吧走上商业化道路,源于百度的主营搜索业务已经在移动互联网时代走入瓶颈。

在互联网实验室创始人方兴东看来,BAT全球化受阻,困于国内市场,不得不借助垄断力量的滥用,进一步榨取国内人口红利成为其增长的唯一途径。

百度搜索曾进入日本,并在巴西推出杀毒软件、浏览器、葡语版搜索,但国际化进展相当缓慢。

中国计算机学会秘书长杜子德认为,谷歌能走到一百多个国家,而百度只能在中国独大,因为中国的法律约束太弱,“不正当的土壤”让它发展。百度走不出去,因为出去一定会被卡。

财报显示,百度的营收和净利都在持续增长。不过,百度的运营利润率,已经从2011年的50%降到了2014年的26%,2015年前三季度更是降到了17%。这不仅是因为百度近年在O2O领域的支出庞大,关键是百度的主要收入来源——网络营销收入获取利润在下降。这一趋势看来已经无法扭转。

随着移动互联网时代的到来,人们接入互联网的人口增加、搜索内容也发生变化,互联网搜索引擎的霸主地位已经发生了改变。2012年11月,李彦宏在一封名为“改变,从我开始”的内部邮件中写道:把移动做起来,而不是拼命维持现状,想把用户留在PC上。百度要淘汰小资,呼唤狼性文化。

李彦宏在多个场合表示,如果说PC时代的搜索引擎连接的则是人和信息,移动互联网时代连接的是人和服务。O2O,成为百度在移动互联网时代最大的赌注。

此后,百度通过收购来获得更多的入口,2013年7月,百度以19亿美元收购了91无线的全部股权,达成了当时中国互联网史上金额最大的并购案。2014年,百度收购了糯米团购,2015年宣布将在三年内投资200亿元人民币,试图搜索物理世界周边生活,成为本地服务搜索供应商,搜索酒店、餐饮、电影、商品甚至维修服务。同时,它还投资了打车软件Uber。

在O2O业务上持续烧钱,导致百度从2015年第一季度开始,出现运营利润和净利润同比下滑。

2015年10月,无法忍受去哪儿持续亏损,百度将持有的旅游网站去哪儿45%的股权,换成了携程25%的股权。

2016年1月17日上午,百度创始人、董事长兼CEO李彦宏在“未来论坛”发表《中国如何引领全球创新》的演讲,演讲开始前他主动提及贴吧事件,称“会非常深刻地反省,希望能够把危机变成机遇,让百度陪大家走得更远一点”。

“百度至今都没有正式向社会公众道歉,它对问题的认识还是不到位。”魏士虞对记者表示。(据南方周末)

### “越作恶,越赚钱”

在谷歌中国2010年退出中国之后,百度事实上成了中国最大的搜索引擎。

2011年,针对百度竞价排名政策,中国计算机学会青年计算机科技论坛召开了一场“坚持诚信,捍卫互联网价值”的讨论,当时提到,谷歌的口号是“Don't be evil”(不作恶),但很多中国互联网公司是“More evil, more money”(越作恶,越赚钱)。

在血友病事件之前,百度为人诟病最多的是其付费推广营销。很多人有过曾被百度搜索出来的信息误导的故事。

中国计算机学会秘书长杜子德曾经研究过百度的页面。他发现,百度至今仍未解决商业信息和

搜索信息混排的问题,搜索有用信息的时候,即使百度在搜索结果页面中,以浅红色底色把商业推广内容以示区隔,不过是把“竞价排名”穿了个马甲上来,用户仍然容易把广告和搜索信息混淆。

百度在2013年率先推出了“网民权益保障计划”,如有网民通过推广链接遭受欺诈和权益受损,都可向百度申请保障,百度提供的资料显示,截至目前已累计对2444起有效投诉经过核实后给予了保障,保障金额达4636万元。

但更多人相信,百度的技术能力并非不能解决这个问题。

中科院计算机技术研究所研究员韩银和对记者表示,百度技术

力量是很强的,除了大数据以外,百度还有一门专门的学科叫做计算广告学,专门研究怎样利用互联网吸引力增加广告收入,它有一些技术手段“去粗取精、去伪存真”。即使百度没有动用这些技术能力,反馈机制也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做到。大众点评有反馈机制,而百度广告没有。

北大信息科学技术学院副教授王韬也赞同这一观点,百度是完全能处理这些误导信息的。它不仅没有做到这一点,还反其道而行之。“为什么但凡能给他带来收入的他就犯错误,不会给他带来收入但会给他带来惩罚的他就一点错误都不犯?”

那么,从法律角度来说,百度

是否应对这一误导行为负责?

北京市律师协会竞争与反垄断法律事务专业委员会主任魏士虞认为,贴吧商业化最大的利益方是百度,贴吧上的信息和线下行为有一定关联性,从这个角度讲,百度没有尽到责任,有一定过失,过失行为导致他人受害,有一定责任,只是补充责任和连带责任的差别。

在魏士虞看来,一个企业,当它在商业利益和公众利益有冲突的时候,它所采取的平衡方式、方法和策略,反映了企业根本的价值观。在贴吧事件上,百度在技术上可以过滤很多信息,它不愿意投入精力去做这个事情,它把商业利益优先了。